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 | 海 | 小 | 南 | 國

SHANGHAI MIN

Xiao Nan Guo Restaurants Holdings Limited

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6)

關連交易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小南國（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王女士與小南國信息發展訂立一項協議，據此，(i)上海小南國同意將其債務轉讓予小南國信息發展；及(ii)作為此次轉讓的代價，上海小南國同意抵銷應收王女士之賬款。

王女士乃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小南國信息發展由王白宣女士（王女士的女兒）間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王女士及小南國信息發展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訂立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中的最高者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之通函（「該通函」）。誠如該通函所披露，上海小南國與小南國信息發展就發行預付卡簽訂框架協議。

上海小南國已經發行了許多原有預付卡，該等卡現在仍有效。於本公告日期，該等原有預付卡未消費之餘額約為人民幣4,590萬元。由於上海小南國不擬繼續涉足任何預付卡管理，因此決定將債務轉讓予小南國信息發展。轉讓完成後，小南國信息發展將承擔與預收款項有關的全部付款責任。

協議

日期：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訂約方：
(1) 上海小南國
(2) 王女士
(3) 小南國信息發展

主題：上海小南國同意轉讓其債務予小南國信息發展，轉讓完成後，小南國信息發展將承擔與預收款項有關的全部付款責任。

代價：作為轉讓債務的代價，上海小南國同意抵銷其應收王女士之賬款。

代價將根據於本公告日期債務及應收賬款之帳面值而釐定，其帳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590萬元及人民幣4,590萬元。

本公司不會因轉讓債務而錄得任何損益。

其他條款：

- (a) 小南國信息發展已同意就管理原有預付卡的業務放棄上海小南國應付之所有佣金及任何其他費用。
- (b) 轉讓完成後，受到上文中(a)段的規限，原有預付卡之消費結算須遵守該通函披露的資金及流程中的規定，有關詳情請參閱該通函「資金及流程－董事會函件」。
- (c) 轉讓完成後，原有預付卡的管理及使用將構成框架協議下的部份交易。
- (d) 上海小南國將遵守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以獲得與此次轉讓有關的原有預付卡持卡人的同意。

進行交易的理由

由於上海小南國不擬繼續涉足任何預付卡管理，彼已決定將債務轉讓予小南國信息發展，轉讓完成後小南國信息發展將承擔與預收款項有關的全部付款責任。此外，展望未來，上海小南國並不需要就與管理及使用原有預付卡有關的業務向小南國信息發展支付任何佣金或其他費用。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王女士乃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小南國信息發展由王白宣女士（王女士的女兒）間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王女士及小南國信息發展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訂立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中的最高者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王女士、王慧莉女士（王女士的胞妹）及王海鎔先生（王女士的胞弟）已放棄就批准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董事會決議案進行投票。除王女士、王慧莉女士及王海鎔先生外，概無董事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除王女士、王慧莉女士及王海鎔先生外，）概無董事須就批准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及關連人士的資料

本公司乃主要在中國及香港從事中餐餐廳業務營運的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上海小南國乃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經營連鎖餐廳。

小南國信息發展主要在中國從事發行及管理預付卡的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應收賬款」	指	上海小南國應收賬款約人民幣4,590萬元，為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若干先前公佈的本公司與王女士（或彼控制之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由王女士（或彼控制之公司）應付之尚未結算之款項
「預收款項」	指	小南國帳戶中約人民幣4,590萬元的預收客戶款項，為於本公告日期原有預付卡之未消費餘額
「協議」	指	上海小南國、王女士與小南國信息發展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666）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框架協議」	指	上海小南國與小南國信息發展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有關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之通函內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債務」	指	與預收款項有關的付款責任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王女士」	指	王慧敏女士，本公司董事長、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
「原有預付卡」	指	未根據框架協議發行的預付卡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小南國」	指	上海小南國海之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小南國信息發展」	指	上海小南國企業服務信息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王白宣（王女士的女兒）間接全資擁有

承董事會命
小南國餐飲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慧敏

中國，上海，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慧敏女士、吳雯女士及康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慧莉女士、翁向煒先生及王海鎔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玉煌先生、王赤衛先生及王煜先生。